

迦略的十架

王
嶽
譯

中國各大學基督徒學生聯合會

譯序

「迦略的十架」是由九位著名佈道家所執筆的，關於「十架真道」的論集。這幾位佈道家在十九世紀都是爲主所重用的工人，如慕迪，司布真等，皆被譽爲傳道的王。十九世紀所傳的十架真道在二十世紀仍是適用，絕不因時代的變遷和科學的進步，而褪色，改樣而不合潮流。相反的，在這萬惡的世紀，我們人類更需這基督的十架。一主的道永遠長存，「藉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」。

「迦略的十架」上我看到了掛在上面的耶穌的身體和痛苦，羞辱死亡掙扎；我看到了由祂額頭，手足肋旁所滴下的紫紅的血，我看到了十架週圍潮湧般的羣衆蠢動情形，我聽到了這羣衆的譏笑聲，咒詛聲；我又聽到耶穌的吶喊「神阿，神阿，你爲何離棄我」，最後我又聽到基督的凱歌：「成了」。我體驗到神的律法，神的誠實，神的公義，神的慈愛，基督的順服，基督的愛心，基督的謙卑，我透入了人類的惡性，罪惡的醜形，十架的無情，我意味將來刑罰的可怕，我驚嘆寶血的能力，救恩的奧秘，我……我承認我只知道神救恩萬分之一，其中所隱存的尚有待聖靈的啓示。這一冊的小書給未信主的朋友知道十架跟你已經發生了關係，你若接受這十架爲你所成全的救恩，十架在乎你就是，智慧，得償，赦免，恩典，生命，力量，喜樂，盼望。你若棄絕十架，十架的刑罰將來要臨到你身上，十架是你定罪的憑據，十架要不斷地控告你。

這冊小書帶領信主的弟兄姊妹進入神救恩的豐富，看見神救恩的奧秘，領悟神救恩的完全。

願神親自祝福凡閱讀這本小冊的讀者！

王嶽識于福州

三十八年三月一日

目錄

一	他替我死·····	百里夫人
二	血 (一) 舊約·····	慕迪
	(二) 新約·····	
三	你對十架作何看法？·····	吳迺迺
四	灑流的血·····	艾肯
五	紅色的字·····	陶默
六	爲多人流的血·····	司布真
七	中保的十架·····	弁那
八	最大的異端·····	巴大衛
九	李偉理——代替者·····	范魯

「祂替我死」

Mrs. J. K. Barry.

多年以前，我想去外國做傳教士，但我總覺有些攔阻。過了幾年，來到美國西部一個礦區，那裏生活相當艱苦，我就在這環境中，開始我傳福音的工作。

在山的那邊，我聽說有一位將死的肺癆病人。他們告訴我說：「他為人甚惡，沒有敢和他全住的，只是每天送給他糧食後就離開他，他遲早是要死的，愈早死愈好，這沒有靈魂的人！」

我心中不禁起了惻隱之心，在我工作的時候，時常想起這位可憐的惡人。我用了三天的工夫，請到了一位朋友陪我去看他，問他是否需要更好的看護。當我看到這位朋友冷淡的態度，我心中很煩惱，就想著：「爲什麼我獨自一人不去呢？這是傳福音的工作，只要你肯去做！」

我心中有了戰爭，在衡量着我去看他所要生的效果，我心中害怕，不願去看像他這樣鄙卑的人。這種工作並不是我所要做的。

有一天，我終於走過那山到一座只有一間的土房，門是敞開的，在那房間的一角，一位將要死的人躺在稻草和毯子上面。罪惡在他的面上留下可怕的痕跡。若使我先前不知道他不能走動，我實在一看到他就會逃跑的。

當我的影子射到地上的時候，他看到我，就咒詛我。

「我的朋友，請你不要說這些話。」我說。

「我不是你的朋友，我從來沒有朋友，我也不要。」

我將所帶來的水菓放在他那裏，就退到門口。想激動他心中的情感，我問他記得他的母親，但他咒她。我又問到他曾有過妻子否，他也咒她，當我提到神時，他也咒罵。我最後告訴他關於耶穌和祂爲我們死的救恩，他立刻不耐煩，咒罵着說；

「這些都是撒謊，從來沒有人替別人死。」

我帶着一顆失望的心走開了。我對我自己說：「我知道這不會有什麼用處的。」但第二天我又去了，一連去了兩星期，但他沒有表示一點感激的心。此後我又對自己說：「我從此不去了。」

就在那一晚，當我的小孩們上牀睡覺時，我再不替這位礦工祈禱，以前我每晚在禱告中總是紀念他。

我的兒子查理發覺我的禱告，就說：

「媽媽，你沒有替那惡人禱告。」

我嘆了口氣說：「沒有」。

「媽媽！你對他失望了嗎？」

「我想我對他失望了。」

「媽媽，神是否也失望了呢？」

那晚我實在沒法睡覺。一這將死的人，是多麼可怕，也沒有人石顧他！」

我又起來，自己關在房子裏禱告。當我跪下時，我深深地感到以往的禱告是多麼不完全。我沒有信心，並沒有全心來關心他。當時我真是慚愧，我這傳福音的熱心實在太差了。

。我將手遮着臉呼求說：

「基督啊，給我看到一個人靈魂的價值。」

我一直跪在那裏，等到各各他顯現在我心中，我沒法描寫那幾點鐘的光陰，在那時我纔了解爲一個人的靈魂所經歷的「生產的苦」。那一晚我看到從前所未見到的主耶穌。

第二天早晨，我學習了基督徒工作的功課，這功課我從來沒有聽到。要是在別的時候，我一定要到下午，當我一切工作做完，換上衣服，穿好手套，那時太陽快要下山，我纔走去見他。今天，我等不到小孩們上學去，我就放下一切工作，跑過那山，並不是去看那一位兇惡的人，而是去得一個靈魂。在那裏有人的靈魂，正在天秤上，我要立刻跑去得他。當我正在走路的時候，一位隣居跟我說：

「我想和你一道去。」

我不要她和我一起，但我又學習了一個功課，神所預備的比我更好。她帶了她的女兒來。當我們走到土房時，她說：

「我要等在這裏，請你快一點，好吧！」

我從未考慮我的希望是什麼，這人還是向我咒罵。這次並不使我心傷痛，因爲基督在我前面，我仍站立着，我能担得起祂所先受的打擊。

我替他換一盆清水，並給他毛巾，這些事我每天來看他時，都要做的，他也看慣了，從來未向我道謝過。當我正在做這些事時。外面站着的女孩不禁笑了一聲，這聲音美如鳥歌，給他聽到了，他就緊迫着問：「這聲音是什麼？」

「這是一位女兒的聲音，她在外面等我。」

「你可以請她進來嗎？」他這聲音可比從前不一樣了。

我就走過門口，向她招呼，以後就握着她的手說：

「瑪美，進來看這病人。」

她看到他，就懼怕退後：「我有點害怕」。

但我安慰她：「這可憐的病人，他不能起來，他喜歡看你」。

她美如天使，金髮藍眼，滿有溫柔和慈愛，她手中有一把鮮花，當走近他時，她說：

「我實在爲你的病而扼腕，你喜歡花嗎？」

他握住她肥嫩的手，流下了眼淚：

「我曾有一個女兒，她已經死了。他的名字叫做瑪美。她不護過我，此外並無別人了。我想要是她現在活着，我不至到這樣地步的。自從她死後，我開始恨每一個人。」

我立刻抓到這人心中悲傷的原因，思想即臨到我心中，這思想是由昨晚禱告中得來的。

「當我問到你的母親和妻子時，我知道她們不是善良的女人，不然你不會咒罵她們。」

「善良的女人！你不知道是什麼樣的女人。是你所不能想像到的。」

「但是若使你的女兒和他們一起生活，她可不是也要變成像她們嗎？你絕對不願意她過這種生活吧？」

他顯然從未想到這問題，凝思了一分鐘，當她的眼睛轉過來時，他喊着說：「阿！不！不！我一定要把她殺死，可幸的她現在死了。」

我就握着他的手說：「那親愛的主不要她活着像她們。就比你更愛她，所以祂接她去

，使天使照顧她，祇爲你而保全她。今天她在等候着你。你要再見她嗎？」

「我只要再見她一面，卽粉身碎骨我心也願了。我那可愛的瑪美。」

當時我給他講這奇妙的故事，這故事是滿了祝福！我實在和各各他再親近沒有了。

這可憐的病人，他的臉變成灰白，伸出兩臂，好像心中有無限的傷痛，好幾次他喘着氣，緊握着我的手說：

「婦人，你以前閉着眼睛和空氣說話，那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那是禱告，我祈求神。」

「現在禱告，趕快禱告，告訴祇我要我的女兒回來。告訴祇你所要祈求的一切事。——我將瑪美的手，放在這攪拌的手中，然後跪下，瑪美在我前面，我叫瑪美替她禱告，瑪美的禱告是這樣：

「主耶穌阿，這位是病人，他喪掉他的女兒，他心中因而難過，我可憐他，他自己也甚憂愁。你可否幫助他呢？指示他如何能找到他的女兒？你一定要指示他！阿們。」

天門好像爲我們敞開，在那裏站着一位人子，祇的手有釘痕，祇的肋旁有傷口。

瑪美已經悄悄地走開了，但他還在說：「再告訴祇吧！告訴祇一切，阿！你不知道！」他滔滔不絕地訴說他以往的經歷，除非當時主基督跟我全在，我實在經不起他所說的話。主尋找着這將喪命的靈魂。

過了三天，這位疲倦可憐的靈魂棄絕了一切來歸向主，祇是全能的救主，替我們死的主。

這樣地過了四個星期，好像神要顯明在他身上有何等奇妙的改變。有一天我告訴他關

於聚會的情形，他說：

「我也要聚會，我從來沒有聚會過。」

所以我們爲他預備了一個聚會，我們由附近礦場和工廠裏請了許多小孩們，坐滿了他的土房。

他開始着說：「現在，小孩們，跪下去，她要告訴你這位替我死的主。」

我不知不覺中述說了十字架的奇妙故事。

過了一會兒，他又說：「阿！小孩們！你們不可疑信參半，不！你們當歡呼，因爲你們必需這樣做。把我扶起來，我也要述說祂爲我死。」

他們把他扶起，他一邊咳嗽，一邊講這各各他的故事，他說：

「小孩們，你們知道當水流過沖礦槽的時候，怎樣把泥土沖走，剩下黃金。剛纔她所告訴我們這位主基督的血，曾流過我的身，洗淨我一切的污穢。只剩下一些，使我能看到瑪美和那替我死的主耶穌。阿！小孩們，你們不愛祂嗎？」

幾日以後，我知道他在世的日子快完了，當我走開時，我問他：「則克，今晚我該說什麼呢？」

「只要說『晚安』，當我們再見時，在那邊我們要說『早安』。」

第二天這土房的門關着。我看見兩個人坐在木板上。他們將被單翻起，我看到這死人的臉平安地躺在那裏，正是和神的像相差不了遠了。

「你要是在他臨終的時候來這裏纔好呢！」他們說：半夜時他精神特別好，歡笑地說：「弟兄們，我走了！告訴她，我去看我的瑪美，告訴她我去看那替我死的主。」

血（一）舊約

D. L. Moody.

「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爲你們的生命贖罪」（利十七11）人都必能說出他心中爲何有某種盼望。但我不信，人若不知道基督的寶血，能說他死後的盼望的內容和理由。很多人說我把救恩說得太簡單，太容易，他們說，只要信靠祂贖罪的血就能得救，這話未免太愚昧太天真了。若使聖經不是這樣說，我希望人不要相信我所講的話。最好的方法，就是翻起聖經，看牠怎麼說。

第一段經節我要你們注意的，是創世記三21：「耶和華神爲亞當和他妻子用皮子作衣服，給他們穿。」

這裏我們立刻看到血。若沒有流血，神實在不能用皮子作衣服給亞當和夏娃穿。這是無罪者爲犯罪者而被殺的一件事實。或者就在伊甸園的時期，以這一件事表明那將來要降臨的人子基督，或表明那將要被殺的供物。當時亞當可能跟他的妻子說：

「神雖然把我們趕出伊甸園，但祂仍是愛我們，這衣服是祂愛的標記。」

有人說當祂趕走亞當時，將一盞應許的燈放在他的手中：「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，你要傷他的脚跟。」

這在乎我是甜蜜的思想，當亞當由伊甸園被趕前，罪已經被遮蓋了——神先恩待他，然後纔實行公義。你曾否想到，若使這樣敗壞的人，永遠活着，是多麼可怕呀！所以神把亞當趕出伊甸園，是表明神的愛，使亞當不能長生不死。神安設嚙嚙咱和發火焰的劍在那

裏。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將這劍放在祂的懷裏，將門開啓，請人自由進來喫喝。亞當可能已經住在伊甸園千萬年，然後被撒但誘惑，但是現在「我們的生命是和基督隱藏在神裏」。是的，人在第二亞當裏，住在伊甸園外面比人在第一亞當裏，住在伊甸園內還安全得多。

人的方法和神的方法

請我們看創世記四4：「亞伯也將他羊羣中頭生的，和羊的脂油獻上，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。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。」

這裏有二位，在伊甸園外面生長的青年。他們是兄弟，在同樣的環境中長大，受到同樣的影響。聖經裏並未記載這兩位青年有什麼不同之處，但當他們獻上供物時，我們看到了他們的異點。亞伯帶着血，所以被悅納，該隱按他自己的方法，所以被拒絕。當我們始祖跌倒以後，神無疑地定出一個途徑，人可由着牠來親近神，亞伯行在神的途徑中，但是該隱照已意行事。你或者要知道爲什麼該隱的供物不能像亞伯的供物一樣爲神所接受，其理由就是後者行神的道路，前者揀選自己的方法。或者該隱說他不忍見血，所以把神所曾咒詛的，放在祭壇上，或者他想：

「我絕不帶一隻流血的羊，我完全不贊成這教義，這是我自己用血汗所收成的五穀和水菓，比起血好得多了。」

在今日的教會中，一定有許多是該隱派的人。他們要按自己的方法進入天國。他們將自己的好行爲放在神面前。他們喜歡那悅目的，如該隱的穀類和水菓，但他們不要贖罪寶血的教義。自亞當離開伊甸園後，就有了屬於亞伯和該隱的兩種人。屬亞伯的人是帶着血來神面前，而屬該隱的人是靠自己的方法。這一般人要把血的道理撇開。但凡是看輕血的

任何宗教，一定都是出乎魔鬼。千萬不可聽從魔鬼。也不可相信他。就是天上的天使傳另外一種福音，我也不會相信。「基督爲我們的罪死」——這是福音，保羅，彼得等曾這樣傳過，也是神在拯救靈魂的救恩中所最注重的。

在這二千年的歷史中，我們又遇到另外一件重要的事件。創世記八20：「挪亞爲耶和華築了一座壇，拿各類潔淨的牲畜，飛鳥獻在壇上爲燔祭。」

現在我們已經過了神的第一時代，而進入第二時代，挪亞在這時代所做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將血灑在他和他的罪中間。第二時代是建立在血上面。所以挪亞是走在血的道路上，禽獸經過洪水而得保留，爲的也是要成全這血的道路。從此神子民都走這道路，因爲這是贖罪的血。

創世記廿二13：「亞伯拉罕舉目觀看，不料，有一隻公羊，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中，亞伯拉罕就取了那隻公羊來，獻爲燔祭，代替他的兒子。」

神這樣地愛亞伯拉罕而愛惜他的兒子，但神愛世人，並不愛惜祂自己獨生子，終爲我們捨命了。聖經告訴我們，亞伯拉罕看見基督的日子而歡喜。我不知道他何時見到，但我想就在此地，神將時間的幕拉開，給他看到基督，罪惡的擔擋者。

請看這事實的情景。那裏是一個祭壇，是照神的命令所築的。神叫他帶着兒子，他所最愛的獨生子，將他束縛殺死。他已將這小孩縛緊，一切都完備了，現在他已提刀要殺這小孩。這時他不懂其中的意思，但只是神已經說了，他也就這樣順服了。我願今日有人像亞伯拉罕，願意在朦朧中順服神，不問神其中的理由。我能看到他將這小孩擁抱在他懷裏流着眼淚。我能聽到他把所隱藏的心事完全告訴給他的兒子。這是何等的情景。他心中當

有何等大的戰爭。

現在他已決心將刀刺入他兒子的心臟。但聽哪！由天上來了一個聲音：「亞伯拉罕！亞伯拉罕！饒了你的兒子。」

啊！在迦路山上，沒有聲音，天上也沒有聲音說：「饒了你的兒子。」神將主爲我們白白的捨棄了，那無罪的代替有罪的，公義的代替不義的。

塗抹的血

現在再看出埃及記廿二章——在舊約中最重要的一章，在這裏神把以色列全國放在血的背後。在十三節記着說：「這血要在你們所住的房屋上作記號，我一見這血，就越過你們去，我擊殺埃及地頭生的時候，災殃必不臨到你們身上滅你們。」

神並不是說：「當我看到你們的良善行爲——你怎樣禱告，流淚和嘆息，我就越過你們」，而是「當我一見這血」。並不是他們的忠實的志願，他們的眼淚、禱告、工作、信心，能夠救他們離開埃及，而是這血。他們怎樣做纔能得救呢？他們當將血塗在門框或門楣上。

他們不是將血放在門檻上。神不允許他們踐踏這血。但是這正是現在世界所做的事。有的人說，不是基督的死，而是他的生命使我們得救。但神確實不是這樣說：「取一隻白的無殘疾的羊羔，放在門前，當我一見到牠，就越過你們去。」若使有的以色列人真的這樣做，那握有死亡權柄的天使要走過這羊，進入這屋，把那屋裏的長子殺掉。一隻活着的羊羔，在那一晚，不能驅走死亡，他要像埃及人一樣被殺掉。

當貴族和君主們走過歌珊時，他們大概會覺得這是件愚昧的事。他們大概會想這只是

糟蹋他們的房子。每間屋子都塗上血。埃及人一點都不了解。但就在那可紀念的晚上，當死亡闖入皇宮，和窮人的陋屋時，當哀號的聲音遍滿這被擊打的地上時，歌珊的家因着血，而避免了死亡。是的，這血遮蓋了我們的罪惡。

我請求你不要讓世界搖惑你的心，不必管牠譏笑和藐視神兒子的寶血。這血是我們惟一的避難所，惟一的盼望。我們不能以任何行為來隱藏我們的罪。

普通的說法：「我只要像那傳道五十年的那位老先生那麼良善，或如那以色列母親對病人和窮人那樣的仁慈，我一定可以進天國」。

但我告訴你，你若隱藏在神子的血裏面，你就會和世上任何的聖人一樣地安全。並不是你一生的好行為能拯救你。也不是基督徒的工作帶領你到神面前。我們確實必須為基督而工作。若使你這樣，在將來確然對你有益處。但這不是救恩。你誠然當跟隨基督，當學習祂的聖潔的生活。我會再往深說，這是極其必需的，你當這樣做，但若使不提祂的死，就是永遠宣揚基督的生活，也不會拯救一個靈魂。有人說你必須工作，工作，工作，然後纔能得到救恩。我將說千萬個「不」。救恩是白白的禮物，「誰是願意者，就可以接受」。『「做你得救的工夫」是對基督徒，對那些已經得救的人說的。所以我們必須先接受這禮物，然後纔能在這禮物上工作。這時，我們工作是出乎自然的。在這時以前所做的都是徒然。當握有死亡權柄的天使在那晚走遍埃及時，一切良善的和罪惡的一全被毀滅。凡家門口沒有塗上血的，天使都要進去，在凡有血在門框或門楣上的，不論裏面的人有否工作，神都越過他們。』

在這種帳幕裏的小孩，是和摩西，亞倫，約書亞，迦勒和其他的人一樣的安全。神並

不是說：「當我見到鑲金的皇宮，或華麗的房屋，當我看到你的好行為，你一生服務社會的事業，或你的信心，」而是說：「當我看到這血，這是記號」。神在那晚上越過他們。不是爲着他們的緣故，而是爲着基督的緣故。有人說挪亞方舟中的蒼蠅和象一樣的平安。因爲是方舟救了他們。所以基督拯救了軟弱的和剛強的人。

當你走到火車站，你看到各種旅行的人。他們購好票上車。當檢票員來驗票時，他並不注意你是什麼人。你可能是豪門或平民，有學問的，或目不識丁的，但他只要看你的車票。你若有車票，你就過去。車票是「記號」。所以你若隱藏在基督的血裏，你雖然是這世界上極其無學問或窮苦的人，但你和那最富最聰明的人一樣安全。

很多人想爲什麼他們這樣軟弱，爲什麼試探一來，立即跌倒，一點沒有屬靈的能力。我想在這一章中，你可以學習一個功課，在第十一節：

「你們喫羊羔當腰間束帶，腳上穿鞋，手中拿杖，趕緊的喫，這是耶和華的逾越節。」他們不但殺這羊羔，將血塗在門框上，他們還得將羊喫完。這就是得屬靈能力的祕訣。我們爲什麼是這樣軟弱的基督徒，因爲我們沒有活在羊羔身上。我們像以色列人一樣，在前面有荆棘的長途，若不吃神的羊羔，在半途會餓死的。我們不但靠血而得安全，我們還得活在基督裏而得到力量。我們的靈魂多麼需要培養。主曾爲我們捨命。祂說祂自己是生命的餅，活在基督身上就是靠祂的話語而活着。除了聖經沒有別的書能餵養我們的靈魂。我若以神的話爲糧食，我即得屬靈的力量和能力。有人想只要向基督看一眼就夠了。我們因信得救，也必因信得生。義人是因信活着。

第二節：「你們要以本月爲正月，爲一年之首。」他們服事埃及三四百年，但神不要

他們計算這時候。他們必須從頭開始。所以我們以往事奉魔鬼的時間都是荒廢。當我們被基督的血塗上後，生命纔算開始。每件事的時候，都是由這血算起，就是猶太人也以十字架的死為時代的開始。

請再看出埃及記廿九章16：「要宰這羊，把血灑在壇的周圍。」這節教訓我們，到神面前來，必須帶着血。就是亞倫大祭司，也當把血灑在壇的周圍，然後始能和神見面。這就是說，除了羔羊的血，亙古以來，就是將來，沒有人可親近神，也不可能親近神。

在卅章十節，還有一件事排在我們面前：「亞倫一年一次，要在壇的角上行贖罪之禮，他一年一次要用贖罪祭牲的血，在壇上行贖罪之禮，作為世世代代的定例，這壇在耶和華面前為至聖。」

「贖罪」的英文字為 Atonement，把牠分開，即為 at-onement，意思是基督使罪人和神合一。亞當未跌倒以前，神用金鍊將他縛在寶座旁邊，因為跌倒了，這鍊就拆斷，但基督降臨，又將人和神連在一起。此即所謂基督的血所做的贖罪工夫。我們說罪得赦免，但世界上的罪沒有未經刑罰而得赦免的。罪惡在基督裏得到刑罰。祂為我們贖罪——「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」。這是何等的重價。在神方面說，祂捨棄祂自己獨一的兒子，為我們的罪死，當是多大的犧牲！

請看利未記八章23：「就宰了羊，摩西把些血抹在亞倫的右耳垂上，和右手的大拇指上，並右腳的大拇指上。」這節聖經的意思可分述如下：

血在耳垂上——沒有血我們不能聽見神的話。人聽見神的聲音以為是打雷，不能分別。但當耳朵抹上血，人就認識神的聲音——我們知道那是我們天上的父的聲音。

血在手中——這樣人纔能爲神做工。人若說爲神工作，而忽略了血，是欺騙他們自己的靈魂。有一天他們必然會甦醒覺悟他們的勞碌都是泡影。救恩是因着信，不是出於行爲。沒有人能因工作而進入神的國。他們問基督：「我們該怎樣行纔可以做神的工作？」或者這般人都是豪門，願意爲教會建造禮拜堂。基督的回答是：「相信神所差遣的人子，就是做神的工作。」人除非相信神子，不能討神的歡喜。

血在脚上——和神全走。一直到血在歌珊塗上門框，神纔和以色列同行。此後誰都不能把他們分開。當他們走到紅海，紅海在他們面前分開。在曠野，神打開祂的手，給他們降下嗎哪。當他們到約但河時，他們從約但河的乾地上過去，因爲全能的神行在他們旁邊。是的，這是用血買來的百姓，神帶領他們進入應許美地——迦南。照樣神也要和曾被血洗過的罪人同行，其中沒有間隔。

爲什麼神要血

我可以想像你們中間必有人問：「我還是不懂爲什麼神要血」。有一位跟我說：「我恨你的神，祂要血。我不能相信這樣的神。我的神對凡事都是慈愛，我不認識你的神。」但你若看利未記十七章²，你就知道神爲什麼要血。「因爲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，我把這血賜給他們，可以在壇上爲你們的生命贖罪。」

假設你的省主席不願意任何人失去自由。將監牢開禁。他是非常慈悲，不要任何人因犯罪而受苦。請問他這樣做，能維持他的職位多久呢？不到廿四小時！那些呼喊要神慈悲的人一定要說：「我們不要這主席。」神固是慈悲，但祂絕不叫一個未經赦免的罪人進入天國。